

目 录

| | |
|---------------------------|-------|
| 序 言 | (1) |
| 凡 例 | (3) |
| 概 述 | (4) |
| 大 事 记 | (8) |
| 第 一 章 机 构 沿 革 | (26) |
| 第一节 统战部 | (26) |
| 第二节 县政协 | (32) |
| 第三节 侨务办 | (35) |
| 第四节 对台办 | (36) |
| 第 二 章 对 国 民 党 军 政 人 员 工 作 | (39) |
| 第一节 两次国共合作 | (39) |
| 一、第一次国共合作 | (39) |
| 二、第二次国共合作 | (40) |
| 第二节 争取国民党军政人员起义 | (45) |
| 一、争取县自卫大队起义 | (45) |
| 二、争取李洁之等起义和平解放兴宁 | (46) |
| 第三节 贯彻落实起义、投诚人员政策 | (48) |

| | |
|--------------|------|
| 第三章 工商工作 | 51 |
| 第一节 私营工商业 | 51 |
| 第二节 工商团体 | (52) |
| 第三节 对私改造 | (56) |
| 一、思想教育 | (56) |
| 二、企业改造 | (57) |
| 第四节 落实工商业者政策 | (59) |
| 一、复查平反 | (60) |
| 二、“三小”区别 | (60) |
| 第五节 经济咨询服务 | (61) |
| 第四章 民主党派工作 | (63) |
| 第一节 协助建立组织 | (63) |
| 第二节 支持开展活动 | (64) |
| 第三节 协商监督 | (65) |
| 第五章 宗教事务 | (66) |
| 第一节 宗教团体 | (66) |
| 第二节 宗教管理 | (69) |
| 一、教堂开放 | (69) |

| | |
|----------------|------|
| 二、取缔反动组织抵制外来渗透 | (71) |
| 三、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 | (72) |
| 第三节 贯彻落实宗教政策 | (73) |
| 一、对上层人士安排 | (73) |
| 二、清理归还宗教房产 | (73) |
| 三、平反冤假错案 | (73) |
| 第四节 接待海外宗教界人士 | (74) |
| 第六章 非党人士安排 | (75) |
| 第一节 政治安排 | (75) |
| 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表名额 | (75) |
| 二、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 | (78) |
| 三、县政协委员 | (81) |
| 第二节 职务安排 | (84) |
| 第七章 对台工作 | (86) |
| 第一节 去台湾人员概况 | (86) |
| 第二节 宣 传 | (87) |
| 第三节 联 络 | (89) |
| 第四节 贯彻落实台胞台属政策 | (90) |

| | | |
|-------|-------------------|-------|
| 第 八 章 | 华侨、港澳工作 | (93) |
| 第一节 | 华侨、港澳同胞概况 | (93) |
| 第二节 | 归国华侨联谊会 | (93) |
| 第三节 | 贯彻落实侨务政策 | (95) |
| 第四节 | 联谊活动 | (96) |
| 第 九 章 | 人 物 | (99) |
| 第一节 | 人物传 | (99) |
| 第二节 | 纪(悼)念知名人士 | (111) |
| 第三节 | 民主人士中的省人大代表、省政协委员 | (115) |
| 附 录: | | |
| | 三中全会以来要文目录、索引 | (117) |
| | 《兴宁县统一战线志》编纂机构 | (119) |

序

言

《兴宁县统一战线志》的编写工作，在县志编修委员会领导和县志编修办公室的帮助下，于1985年7月正式开始。1987年6月定稿。

根据“三新”（新观点、新方法、新材料）、“三性”（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和“详今略古”、“详异略同”的要求，记述了新民主革命时期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的统一战线工作，着重反映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的新时期统战工作。从编目的拟定、资料的收集到志稿的总纂，自始至终都凝聚着集体的智慧，贯注着领导和群众的心血。由于部领导的重视和分管领导亲自研究修改，编写人员的积极努力，使编志工作顺利进行。

统一战线是中国共产党的三大法宝之一，在革命战争年代和国家建设时期都发挥了巨大作用。在新的历史时期，统一战线仍然是一大法宝。本志记载的史实，也反映了这个法宝的作用。随着形势的发展，党中央提出以“一国两制”和平统一祖国的基本方针，深得海内外同胞的热烈拥护。统一祖国，已是人心所向，大势所趋，空前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不断发展壮大。编写统一战线志，是通过全面、真实地反映统一战线各个时期的成就和变化，从中找到借鉴和依据，吸取经验

教训，使之更好地为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为统一祖国振兴中华服务。

在编写工作中，得到县档案馆、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委组织部等有关单位和革命前辈的大力支持帮助，在此，深表谢意。

统战工作接触面广，资料搜集，恐有不周，限于编写人员水平，缺点谅亦难免，希望党内外人士，不吝批评赐教，以便补充，改正。

编者

一九八七年六月二十日

凡 例

- 1、本志记事，从1924年（民国十三年）始，至1985年12月底止。
- 2、本志所记时间，除标明农历者外，均指公历。
- 3、统一战线在各个历史阶段，由于任务不同，有革命统一战线、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爱国统一战线等称谓。
- 4、本志所称党、党组织、地下党，均指中国共产党。
- 5、本志所载人名，一律三字称呼，有必要表明身份者，则加上职称。
- 6、本志为便于行文，间亦沿用一些通行的简称，如中国共产党简称中共，人民代表大会简称人大，政治协商会议简称政协，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简称民革，中国民主建国会简称民建，中国民主同盟简称民盟，兴宁县工商业联合会简称工商联，兴宁县归国华侨联合会简称侨联会，台湾同胞、港澳同胞、侨胞综合简称“三胞”，华侨家属简称侨属，去台人员家属简称台属等等。

兴宁县建置，始于东晋咸和六年（331），迄今已有一千六百五十多年历史。地处韩江上游，丘陵多而稻田少（人口又较密（现有九十四万多），人民生活一向比较艰苦，养成了勤劳俭朴的民风，并有反抗封建压迫的传统。全县公路比较发达，可通广州、汕头、深圳、韶关、惠州以及江西寻邬。因而工商业发展较早，向有“小南京”之称。文化、教育亦较普遍，容易接受和传播进步思想。在辛亥革命时期、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都不乏献身革命事业的勇猛之士。

1924年1月，中国共产党帮助孙中山改组中国国民党，建立了以国共合作为基础的革命统一战线。兴宁县的统一战线工作，亦从这时候开始。共产党员卢惊涛、赖颂祺，分别奉命回到兴宁开展农民运动，并得到了周恩来的亲自指示，为兴宁开辟了革命道路。共产党人帮助创立国民党兴宁县党部，推动了统一战线。接着，兴宁县的工人运动、学生和青年运动，在党的领导下，蓬勃兴起。统一战线迅速得到了发展，使革命有了广泛的群众基础。在以后艰难的岁月中能够坚持斗争。1927年，蒋介石、汪精卫背叛了革命。兴宁县国民党跟着大肆屠杀共产党人和革命群众，赖颂祺被杀害，统一战线受到了严重破坏。

1927年8月1日。中国共产党领导了南昌起义打响了武装反抗国民党反动派的第一枪。兴宁地下党积极组织武装斗争，同时继续在农村和学校开展统战工作。通过办夜校，组织读书会等形式，团结教育群众，壮大革命队伍。这一时期，白色恐怖非常猖獗，不少优秀儿女如卢惊涛、蓝胜青、刘光夏、罗屏汉、潘英、蓝亚梅、陈锦华等，在斗争中壮烈牺牲和光荣就义。但在广大群众的支持掩护下，革命的血脉没有停止跳动。兴宁地下党终于能在艰苦的斗争中坚持下来。

抗日战争时期，国共第二次合作，兴宁县的抗日救亡活动，在中共地下党组织的推动下，开展得蓬蓬勃勃，建立了包括开明士绅在内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在党的发动下，争取了地方知名人士李洁之、李振球、罗翼群、罗梓材等，积极支持进步青年组织抗日自卫武装。进步团体如“三四读书会”、“青抗会”等，起到了团结教育青年，传播革命思想的作用。这一时期，国民党一再掀起反共高潮，制造了震惊中外的“皖南事变”。兴宁地下党组织遵照党中央“坚持抗战，反对投降；坚持团结，反对分裂；坚持进步，反对倒退”的方针，继续做好统战工作。由于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人民坚持了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终于取得了抗战的最后胜利，1945年8月14日，日本正式宣布无条件投降。

解放战争时期，兴宁地下党主要在中小学教师、学生和工农群众中，开展统战工作，培养了大批骨干，输送了五百多人到粤赣湘边和闽粤赣边参加游击队伍。在中共华南分局派人协助下，争取广东省第六行政督察专员李洁之等人和县自卫大队起义。1949年5月18日，兴宁和平解放。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随着形势的发展，统一战线的范围逐渐扩大。统战任务日益繁重。中共兴宁县委于1953年9月，正式建立了统战部，主管统战工作。与此同时，还先后建立起县政协、工商联、侨联、侨务科等统战机构和党派团体。在贯彻党对资产阶级和平赎买的政策，团结海内外各阶层人士和知识分子，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积极因素为社会主义事业服务诸方面，统一战线发挥了重要作用，取得了显著成绩。但在整风反右时期，“反右”斗争扩大化，挫伤了不少党外人士；“文化大革命”使统一战线遭受到极严重的破坏。

1978年12月，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重新确立了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进行拨乱反正，平反冤假错案，落实党的各项政策，恢复和健全了统一战线机构和建立各民主党派组织，工作逐步走上正轨，团结了各方面人士的力量，为社会主义事业开创了新局

面，进入以实现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和统一祖国大业为中心任务的新的历史时期。统一战线也进入了新的历史发展阶段。兴宁县贯彻落实党在新时期的方针政策，做了大量工作：错划的“右派分子”全部作了改正；冤假错案全部进行了复查平反；对知识分子、原工商业者、起义投诚人员、宗教界、民主党派、“三胞”及其眷属，都按新时期政策解决各方面问题。进一步加强了团结。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同各爱国民主党派、人民团体通力合作的，由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和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组成的，包括台湾同胞、港澳同胞和国外华侨在内的爱国统一战线，正在不断发展壮大，为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统一祖国、反对霸权主义三大任务，发挥着法宝的作用。

大事记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

民国十三年（1924）

△1月，中国共产党帮助孙中山改组了中国国民党，建立了以国共两党合作为基础的革命统一战线。

△冬，卢惊涛、赖颂祺一起组织兴宁县农民运动筹备委员会，会址设在西河背潮州会馆。

民国十四年（1925）

△2月1日，广东革命政府举行讨伐叛军陈炯明的第一次东征，于3月21日攻克兴宁城。不久，周恩来以东征军政治部名义，委派罗远方为兴宁县农民协会筹备员，成立了兴宁县农民协会筹备委员会，主任罗远方，委员有赖颂祺、曾笃民、曾锋君、赖秋怀等人。

△3月30日，东征军在大坝里举行追悼孙中山的大会，由蒋介石主持，周恩来宣读祭文。

△冬，周恩来主持东江工作，直接领导潮梅地区革命运动，多次指示兴宁县党组织要积极开展农运、工运、学运和统战工作，并写亲笔信给兴宁县长罗幼山（罗师扬）说：“兴宁五华之农会及党务亦希与温同志设法办理，俾臻完善……”。这一时期，兴宁县革命形势成

大好局面。

民国十五年（1926）

△春，兴宁县染布、纺织、理髮、裁缝、码头、民船、打石等行业，在共产党员曾不凡领导下，先后建立了工会，接着成立了兴宁县总工会，主席曾不凡，执委有廖昆灵等。

△6月，广州中山大学“留省同乡会”的共产党员张允庄，受党组织委派回兴宁，以国民党员的身份参加国民党改组工作。在国民党兴宁县党部正式改组时，张允庄被选为书记，委员中有国民党员也有共产党员，体现了国共两党合作的统一战线。

民国十六年（1927）

△4月12日，蒋介石在上海发动反革命政变。4月15日，广东的国民党也制造了“四·一五”惨案。在这种形势下，兴宁县国民党妄图消灭革命力量，下令解散农会、工会，镇压农民运动，屠杀共产党人和革命群众，赖颂祺被杀害，陈锦华被捕受尽酷刑，统一战线受到了严重破坏。

民国二十三年（1934）

△秋，兴宁县立一中教师罗元贞，组织了以进步学生为核心的“三四读书会”。三四读书会宣传抗日救国，介绍阅读革命书籍。

在学生中有一定的影响。

民国二十六年（1937）

△8月9日，兴宁县成立了兴宁各界民众抗敌后援会。罗元贞、罗亚辉、何捷芳等被选为委员。组织爱国知识青年上街头讲演，写标语，发传单，宣传抗日。

△冬，李戈伦、廖立民、罗亚辉等根据地下党的指示，积极开展统战工作，争取地方知名人士李洁之、李振球、李日君等人，利用宗族关系，动员新陂李族拿出枪枝来建立抗日自卫队。此外，罗宝崇与一批进步青年，在城东组织自卫武装，得到罗志甫、罗翼群、罗梓材的支持，为地下党培训了开展武装斗争的骨干力量。

民国二十七年（1938）

△冬，中共兴宁县中心区委成立，确定了党的工作方针。在工作中，坚持独立自主的原则；在策略上利用国民党中较开明的人士和开明的地方父老绅耆及社会贤达，坚持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工作。

民国二十八年（1939）

△2月，中共东江特委召开扩大会议，参加的有东江地区各县县委书记。会议根据党中央“坚持抗战，反对投降；坚持团结，反对分裂；坚持进步，反对倒退”的政治方针，要求党组织更加隐蔽起来。

有理、有利、有节地进行斗争。兴宁县中心区委会认真贯彻了会议精神。

民国二十九年（1940）

△春，在国民党发动第一次反共高潮的形势下，兴宁中心区委决定把区委机关由城内转移到寨子脑植基小学，同时要求各支部积极开展党的工作，坚持继续办妇女夜校，广泛深入开展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工作。

民国三十年（1941）

△1月，国民党发动第二次反共高潮，制造了震惊中外的“皖南事变”。“皖南事变”后，兴宁县党的工作虽已转入秘密，但也不放过利用合法的、公开的形式进行统一战线活动。

民国三十一年（1942）

△春，何香凝路过兴宁，兴宁县立一中党总支，迎接何香凝到洋矮岭大彭屋一中分教处，向广大师生作报告。何香凝在讲话中，宣传了中国共产党“坚持抗战，反对投降；坚持团结，反对分裂；坚持进步，反对倒退”的主张。

民国三十四年（1945）

△8月14日，日本正式宣布无条件投降。

△8月25日，党中央发表《对目前时局的宣言》，阐明中国共产党争取和平民主，反对内战独裁的方针。八月底，兴宁地下党在全县广泛开展争取和平民主的斗争。龙蟠中学、县立一中、宁西中学和工业学校等，在党的领导下，先后成立了教师联合会、学生会、读书会等组织，利用演剧、出墙报等形式，深入宣传争取和平民主，反对内战的方针。

民国三十六（1947）

△秋，九连山中共游击区和梅南中共游击区分别派刘云、范佑民等回兴宁协助中共兴宁地下党发动青年学生参军。从这年秋至1949年春，地下党输送到九连山和梅南游击区参军的青年共达五百余人。

民国三十七年（1948）

△春，中共华南分局通过统战关系，派民主人士李焕良回兴宁，在兴宁地下党领导下，对兴宁县自卫大队开始做争取起义工作。

△冬，兴宁县地下党为了广泛团结工商界、知识界人士，进一步做好统战工作，指派陈秀宾、刘冠群、罗晓维等在县城组织新民主主义促进会，会员有罗冠荣、罗桂铨、李文瀾、陈辉庭、陈公克、陈国柱等。

民国三十八年（1949）

△2月1日，兴宁地方工作团（地下党的外围组织），在新陂上长岭召开领导成员扩大会议，调整和健全了领导机构，推举李焕良为统战委员，为加紧争取起义工作起到积极作用。

△4月，中共华南分局书记方方派地下党员陈汉欣回兴宁，进行争取起义工作。4月9日，方方通过陈汉欣的联系，就有关起义问题，对李洁之作了重要指示。

△5月17日，李洁之命陈郁萍召集兴宁县各界代表开座谈会，会上宣布了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实行起义。大家表示拥护，只有梅、兴、蕉、平联防指挥谢海筹带着其部属走了。18日，李洁之、陈郁萍所掌管的保安独九营和县保安营即宣布起义。陈郁萍以县长的名义贴出布告，宣布兴宁和平解放。同一天，中共兴宁中心区委通过李焕良联系，争取了县自卫大队的三个中队宣布起义，并把队伍拉到新陂、叶塘。

△5月20日，闽粤赣边区党委书记魏金水派李戈伦回兴宁负责接管工作。23日，在兴田路金宾旅社成立了兴宁县临时工作委员会，主任李戈伦，副主任罗晓维、卢怀光。委员有温华、叶苏伦、李建仁、陈秀宾等。